

東山高中 115「科技校院」申請入學注意事項

科技校院選填志願系統連結



1. 本校「科技校院」申請入學採「校內網路選填志願方式」。請務必依據學校網路報名作業時程辦理，學校以網路報名作業取代「報名表」填寫。（東山高中官網首頁 → 升學輔導 → (左列)校內四技科大選填志願系統）學生登入 帳號(學號8碼) 密碼9碼(英文字母小寫d + 身分證末四碼 + 出生月日四碼)
2. 請遵守學校集體報名重要日程申請，逾期不候。

入學管道	學生校內網路 選填志願日期	學生校對志願 簽名繳費	向委員會 正式報名
科技校院 申請入學	115.02.27 (五) 至 115.03.12(四)	115.03.13 (五)	115.03.24 (二)

3. 報名費：每申請一校系組 \$100 元整(低收入戶考生全免)，請依學校集體報名規定日期 115.03.13 繳費。
4. 報名校系組數以 6 校系(組)為限，請特別注意招生學校限選填系(組)、學程數之規定，詳閱 簡章 IX、X。
5. 申請生應注意欲申請各校之複試日期是否重疊，各校「第二階段須到校參加複試之學校系(組)、學程日期彙整表」，請參閱 簡章附錄三 (P.397~P.399)。
6. 關於科技校院第一階段成績篩選方式：篩選倍率由各校系組自訂，至多為招生名額之 6 倍
7.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：
公告篩選結果日期：115年3月31日(星期二)10:00，於「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」網站之考生作業系統「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」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，並提供申請生查詢。
8. 第二階段 複試：複試通知（請詳閱簡章「貳、分則」各校系(組)、學程規定）由各招生學校將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(含複試費繳交方式及時間)公告於各校網站，申請生須自行上網查詢；若逾各校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而尚未公告時，請主動與各校電話洽詢。
9. 第二階段複試之「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」一律採電子化方式作業，須將資料製成 PDF 檔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；需注意 各校規定複試「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」截止日一覽表附錄四(P400)。考生務必詳閱簡章規定，以簡章公告為准。審查資料上傳系統起始日為4月30日 (星期四)10:00起至各校規定截止日止，上傳之開放時間為：每日 8:00 起至 21:00止；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。
10. 請通過一階篩選同學注意：第二階段複試「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」於 4/10~15 有預擬練習版，請同學自行上網練習；並於 4/30 正式上線使用勾選。
11. 「學習歷程備審資料」上傳請依各校系(組)、學程要求參採項目及上傳檔案件數上限，於規定截止日前完成「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」或「自行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(PDF)」。分項上傳檔案資料至對應欄位，每一個項目僅能上傳1個PDF檔案(D-1~D-3不得上傳影音檔)，檔案大小以4MB為限。每1校系(組)、學程所有審查項目之檔案大小總和，以「上傳檔案件數上限」乘以4MB為限。
12. 上傳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「確認」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。未依規定期限完成網路上傳審查資料，而致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成績零分者，不予錄取。